

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并银函〔2022〕5号

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经济建设类第0751号提案的答复

中国民主建国会山西省委员会：

贵委提出的《关于建立山西区域农村经济发展主体金融数据共享平台促进乡村振兴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我行支持农村经济主体融资发展的工作举措

（一）深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助力乡村振兴。

一是推进“百县千村”¹示范工程。2020年以来，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以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百县千村”示范工程为抓手，引导辖内农商行、信用联社以“整村授信”为基础，推动地方政府、金融机构出台“信用示范村”“信用示范户”激励优惠支持政策，引导信贷资金优先向“信用村”“信用户”倾斜，实现农村信用与农村经济的良性互动与协调发展，帮助

¹ “百县千村”，全省96个行政区划县概称为“百县”，在每个县按照党建标杆、治理示范、特色产业、改革先行、发展壮大和乡村旅游等6个方面的评价标准择优选取10个行政自然村概称为“千村”。

农民增收创收。截至 2021 年末，全省累计评定信用村 7904 个，评选信用示范村 2160 个，建立农户信用信息档案 305 万户，为符合条件的 56 万户信用户发放贷款 547 亿元。

二是推进农村信用体系特色模式建设。全省各级人民银行因地制宜，充分发挥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助推乡村经济发展、带动“三农”致富的作用，取得一定成效。比如，运城市中心支行着力打造“非信用村、信用村、信用示范村、零不良样板村”四级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新模式，各涉农金融机构以此为载体，围绕区域地理、经济特色，积极投放资金扶持特色产业，助力“一村一品”；临汾市中心支行探索引入市场化征信机构推进涉农信用信息数据共享，积极引入我国第一家持有个人征信和企业征信业务双牌照的市场化征信机构一百行征信有限公司，在辖区拓展涉农信用服务业务，当地已有 14 家农商行与百行征信签署了合作协议；晋城市中心支行推动出台金融团体标准《信用户信用村评价指南》，对“信用户”“信用村”的术语定义、评价原则、评价组织、评价条件和程序等内容作出明确规定，着力推动数据共享共用。

（二）积极推动数据信息共享，优化金融生态环境。

指导建设银行山西省分行与省农业农村厅合作建设了“山西省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平台”，该平台以农民土地确权数据为基础，线上为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土地流转、农业生产托管（耕、种、防、收）等服务，并将这些数据与农业补贴、保险、信用、农机等数据进行大数据融合分析建模，开发“地押云贷”“农户托管贷”“裕农快贷”等产品，让广大农户和托管服务组织足不出户即可享受到“随时、随地、随需”的 24

小时在线金融信贷服务，助力纾解农业农村领域的融资难题。2021年8月25日，“山西省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平台”在临汾市翼城县试点运行，并实现了首笔“地押云贷”40万元的贷款发放。下一步，将继续扩大试点范围至9个县（市、区），并在试点基础上向全省覆盖，让更多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享受到“农业大数据+金融”发展成果。

二、关于贵委提出的工作建议，我行将积极采纳落实，进一步做好相关工作

（一）依托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建立山西区域农村经济发展主体金融大数据共享平台的建议。

信息不对称、信用不充分，一直是困扰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痛点和难点，通过建立大数据服务平台实现数据信息“跨部门跨地域互联互通”，才能推动农村经济主体获得更多的金融支持。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作为国家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已经实现企业和个人（包括农户）信贷信息共享的全国覆盖，但是对无贷款企业和个人的信用信息还需要通过建立跨部门的平台，推进地方征信平台建设，引入市场化征信机构等途径实现共享。实践中，我们也在积极争取省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支持，推动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的共享，探索开展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信息整合，共享至地方征信平台，按照市场化、法治化、科技化的要求，从严管理，确保信息安全；引入市场化个人征信机构推进农户信用信息数据共享，并尽快取得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深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助力乡村振兴试水蹚路。

（二）强化信用评价结果应用，形成信用培育示范效应的

建议。

开展农户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评价，是为了让经济主体的信用可以变“现”、容易授信，让信息、信用、信贷真正实现联动。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深入推进“信用户、信用村、信用乡（镇）、信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建工作，充分发挥各相关部门、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的力量，结合地方特色，建立相关评价指南，创新信用评价机制，有效识别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用状况；引导涉农机构强化对信用评价结果的应用，将评价结果与贷款资金优先、利率优惠、信用额度提高等具体扶持政策有效对接，做深做实信用创建后的促融工作；广泛开展农村地区征信宣传，通过布点设站、宣教结合的方式，多方联动，用好新媒体，增强农村经济主体的信用意识，全面优化农村信用环境。

以上答复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贵委对金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2022年3月10日